



联合国

#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大会  
正式记录  
第七十二届会议  
补编第 26 号





##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



联合国 • 2017 年，纽约

## 说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 目录

章次	页次
一. 导言 .....	2
二. 委员会的成员、组成、职权范围和工作安排.....	2
三. 委员会处理的专题 .....	3
A. “审议在执行《联合国与美利坚合众国关于联合国总部的协定》方面产生的问题并提出建议”和“特权和豁免问题——《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及其他有关文书” .....	3
B. 代表团的安保及其人员的安全问题 .....	10
C. 东道国发放的入境签证 .....	11
D. 关于执行《联合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关于联合国总部的协定》、包括东道国发放入境签证所引发问题的审议和建议以及特权和豁免问题——《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及其他有关文书 .....	13
E. 东道国的旅行管制 .....	15
F. 东道国的活动：为联合国大家庭成员提供帮助的活动.....	15
四. 建议和结论 .....	16
附件 .....	18

## 一. 引言

1. 东道国关系委员会根据大会第 2819(XXVI)号决议设立。大会在第 71/152 号决议中决定，将题为“东道国关系委员会的报告”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本报告按照第 71/152 号决议的规定提交。

2. 本报告共分四节。委员会的建议和结论载于第四节。

## 二. 委员会的成员、组成、职权范围和工作安排

3. 委员会由以下 19 个成员组成：

保加利亚	伊拉克
加拿大	利比亚
中国	马来西亚
哥斯达黎加	马里
科特迪瓦	俄罗斯联邦
古巴	塞内加尔
塞浦路斯	西班牙
法国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洪都拉斯	美利坚合众国
匈牙利	

4. 委员会主席团由主席、三名副主席、报告员以及作为当然成员参加主席团会议的东道国代表组成。本报告所述期间，主席团的组成如下：

主席：

尼古拉斯·埃米利奥——科内利奥斯·科内利乌(塞浦路斯)

副主席：

克拉斯米拉·贝什科娃(保加利亚)

凯瑟琳·鲍彻(加拿大)

科菲·纳西斯·达特(科特迪瓦)

报告员：

乔治娜·纪廉-格里略——莎拉·邓肯-比利亚洛沃斯(哥斯达黎加)

5. 在第 280 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担任报告员的乔治娜·纪廉-格里略(哥斯达黎加)离任，并欢迎莎拉·邓肯-比利亚洛沃斯(哥斯达黎加)担任报告员。在同次

会议上，委员会欢送尼古拉斯·埃米利奥(塞浦路斯)主席离任。在第 281 次会议上，委员会欢迎科内利奥斯·科内利乌(塞浦路斯)担任主席。

6. 委员会的职权范围由大会第 2819(XXVI)号决议确定。1992 年 5 月，委员会通过了供其审议的详细专题清单，并在 1994 年 3 月略加修改。专题清单详见本报告附件一。本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印发了 1 份文件，列于附件二。

7. 本报告所述期间，委员会举行了以下会议：2017 年 1 月 25 日第 280 次会议；2017 年 4 月 27 日第 281 次会议；2017 年 7 月 13 日第 282 次会议；2017 年 9 月 6 日第 283 次会议；2017 年 10 月 2 日第 284 次会议；2017 年 10 月 20 日第 285 次会议。

### 三. 委员会处理的专题

#### A. “审议在执行《联合国与美利坚合众国关于联合国总部的协定》方面产生的问题并提出建议”和“特权和豁免问题——《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及其他有关文书”

8. 在第 280 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告诉委员会，俄罗斯代表团曾要求举行一次会议，提出一个前所未有的美利坚合众国严重违反其依据国际法承担的东道国义务的事件。他说，东道国单方面剥夺了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一处房舍的外交地位和不受侵犯权。该代表解释说，1953 年俄罗斯联邦购置了位于长岛上布鲁克维尔的房产，作为其外交代表机构房舍的一部分供常驻代表团使用。他指出，自那时起，其外交地位和相关的特权和豁免已得到东道国承认。他进一步解释说，美国国务院在 2016 年 12 月 29 日给俄罗斯联邦驻华盛顿特区大使馆的一份照会中告知俄罗斯联邦，将禁止进入该房产，该房产不能再用于外交目的，意即失去其相关特权和豁免。在该房产居住的两名常驻代表团工作人员被勒令第二天离开。东道国未提供对这种行为的解释。在该照会中，美国国务院还告知俄罗斯联邦，将采取措施，确保对该地点的保护和安保。尽管美方作出这些保证，但俄罗斯代表团注意到，大门上的锁已被打破，身份不明的人进入了该房产。该代表告诉委员会，收到该照会后，俄罗斯联邦便一直被拒绝进入该房产。

9. 俄罗斯联邦代表称，东道国违反了《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关于使馆馆舍不得侵犯和给予使馆执行职务之充分便利的第 22 条和 25 条。他还指出，东道国有义务承认适用于供一个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之用的房舍的外交地位及特权和豁免。因此，他强烈敦促东道国立即取消对这些房地施加的限制。该代表还要求东道国承诺今后不再采取这种行动。他进一步指出，东道国这一前所未有的违反其根据国际法所承担义务的行为，应引起委员会和整个联合国的适当注意。在这方面，俄罗斯联邦请秘书长和委员会主席干预此事，并尽可能作出一切努力，促使东道国履行其国际法律义务。

10. 东道国代表说，美国政府的立场是，上布鲁克维尔的房产既没有被俄罗斯联邦作为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房舍使用，也未位于联合国总部地区内。而只有满足这两个条件，才会产生美利坚合众国作为联合国东道国的国际法义务。他解释说，上布鲁克维尔的房产被用于娱乐，按照国际法俄罗斯政府没有权利在美国拥有娱

乐房产，美利坚合众国也没有任何义务不干扰这类房产的使用。他指出，美国政府认为俄罗斯联邦对上布鲁克维尔房产的使用方式纯粹是一项双边事项，临时查封该房产的决定是据此作出的。他强调指出，美国当局没有征用该房产，该房产仍属于俄罗斯政府，但根据《外国使团法》对美国政府的授权，暂时禁止俄罗斯政府使用该房产。他指出，尽管该房产中的一栋建筑物被用作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行政与技术职员的住所，但他们不享有人身不可侵犯权，他们的存在不能作为依据《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将该房舍视为常驻代表团房地一部分的理由。虽然《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规定，经东道国事先明示同意后，可以在使馆本身所在地以外之地点设立办事处，作为使馆之一部分，但没有关于文娱设施或住所的此类规定。他还想要指出，美国从未明示同意上布鲁克维尔房产是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房舍的一部分。相反，美利坚合众国只允许常驻代表团以及领馆成员将该房产作为娱乐设施使用。该代表还解释说，该房产的免税地位来自美国和前苏联订立的双边领事条约的规定，与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无关。

11. 最后，东道国代表说，该房产不享受《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总部协定》和《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规定的任何保护，这一事项应在双边基础上解决。他向俄罗斯联邦代表承诺，美国国务院将在制定若干措施保障该房产安全之后，准备审议今后提出的进入该房产的请求。

12. 主席请东道国代表证实，其论点的核心是，这个问题属于双边性质，因此不属于委员会的工作范围。东道国代表确认主席的理解是正确的。

13.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观察员说，这些事件看来违反了东道国根据《总部协定》承担的义务。他还说，这种单方面措施违反了《联合国宪章》和 1970 年《友好关系宣言》的核心原则。因此，他想要东道国重新考虑其立场，并呼吁双方进行双边对话，以解决这一问题。

14. 尼加拉瓜观察员回顾《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和《总部协定》的重要性，并呼吁各当事方通过双边渠道解决这一问题。

15. 白俄罗斯观察员说，据报告俄罗斯房产被扣押、豁免权被取消并被阻止进入该房产，这违反了国际法和美国的国内法，特别是在物权方面的法律。他指出，该房产被用于开展官方外交活动，白俄罗斯共和国经常出席这些活动。他还说，该房产的不受侵犯权不仅受到其豁免权的保障，也受到生活在该房产的工作人员的属人豁免权的保障。一国对另一国施加限制，并影响到一个国际组织的常驻代表团的运作，这不符合《联合国宪章》，属于一国干涉他国事务。白俄罗斯观察员呼吁双方以双边方式解决这一问题，并希望看到东道国施加的措施迅速得到解除。

16.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观察员说，此事涉及联合国及驻联合国外交使团的特权和豁免，涉及联合国和所有会员国的利益。他回顾外交馆舍不受侵犯权的重要性，并说他认为，东道国已经承认了该房舍的外交地位，但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取消了这一地位。他说，不论该建筑及该建筑内举办的活动属何种性质，被用于娱



乐活动还是其他用途，以任何形式进入该房产均须得到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团长的同意，即便外交馆舍据称被滥用，也不能以此为由未经同意而擅自闯入。他请东道国履行其责任，确保尊重外交豁免，因为外交豁免的目的是确保代表国家的外交使团能高效执行职能。

17. 中国代表指出，根据《总部协定》、《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和其他相关国际法律文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房舍同使馆馆舍享有同样的不受侵犯权，东道国应予以尊重。该代表表示希望双方将进行协商，以找到妥善的解决办法，并在适当的时候向委员会报告。

18. 古巴代表强调指出必须尊重外交馆舍的不受侵犯权，并回顾东道国依据《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应承担的义务。该代表呼吁进行对话，以根据《总部协定》和 1961 年《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改善各国驻联合国代表团之间的外交关系。

19. 苏丹观察员指出，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称，代表团长期以来一直认为该房舍系用于外交目的，而且这一事实已得到双方之间换文的承认。他欢迎东道国打算寻求双边办法解决这一问题，并在这方面重申对话和双边谅解的重要性，以避免采取可能违反《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和《总部协定》的措施。

20. 加拿大代表表示，虽然必须坚持外交豁免原则和《总部协定》的规定，但此事的性质似乎属于双边问题，在这方面，她感到鼓舞的是，美国主动提出与俄罗斯联邦进行双边对话，以解决此事。

21. 俄罗斯联邦代表感谢就此情况发言的各国代表团，并对东道国代表未能实质性回应他所提出的问题感到遗憾。他指出《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不包含对外交财产所处地点的任何限制，并要证实一下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将上布鲁克维尔的房产用于外交目的。该房产确实也用于娱乐目的，但这丝毫没有违背这一事实。对于东道国代表称东道国仅是临时查封该房产的说明，他希望通知委员会，美国并未通知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这一点。该代表说，虽然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准备与东道国进行双边对话以解决这一问题，但他希望强调，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认为此事完全属于委员会职权范围。因此，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将视需要再次将这一问题提交委员会。

22. 主席说，此事的关键是该房产是用于外交目的还是娱乐目的。他说此时尚不能就这个问题作出决定，并鼓励各方进行讨论，以解决此事。他说委员会将继续处理此事，并说他随时准备应有关代表团要求，以按照委员会本着合作精神并依照国际法解决在委员会会议上提出的所有问题的一般方法，协助达成友好的解决办法。

23. 在第 281 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告知委员会，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在委员会第 280 次会议上提出的问题仍未得到解决，东道国依然违反其根据国际法应承担的义务。他说，自 2017 年 1 月以来，美国国务院一直拒绝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进入这处房产的请求，也没有做出进一步解释。其中包括拒绝最近提出的举行纪念“胜利日”礼宾活动的请求，这一活动已在这处房地上举办多年。

24. 他还说，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继续收到向该房地提供水电和通信服务的账单，金额超过 20 000 美元，此外还有一笔因未付账单而产生的罚款，所有这些单据都转交给了美国驻联合国代表团。他指出，用水量与前一年相比大幅增加。他希望东道国当局做出解释，说明何时支付账单和罚款，为什么用水量会增加，以及东道国当局授权谁占用了房地。在这方面，他谨指出，东道国当局要为该房产受到的任何损坏承担全部责任。

25. 俄罗斯联邦代表谨告知委员会，美国国务院以书面形式明确确认该房地的地位、特权和豁免，国务院 2016 年 12 月 29 日向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发出了一份照会，通知代表团将停止对该房地适用特权和豁免，该房地不能再用于公务目的。他还驳斥了东道国关于俄罗斯联邦驻纽约总领事馆在使用该房产的说法。他回顾说，1953 年，前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常驻代表团购买了在上布鲁克维尔的这处房地，其地址载于购买契约中。在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及后来俄罗斯联邦作为延续国登记这处设施的相关文件中，也注明的是作为该房地所有者的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地址。他说，这处设施作为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的专属房地被用于公务目的，在此曾举行礼宾活动和内部会议，存放代表团文件，常驻代表团官员也在此居住。他强调说，官员在工作之余也在该房地休息和放松，但这与房地的外交地位并无抵触。关于该房产与联合国总部的地理距离，他指出，这一情况不足以排除该房地的外交地位，也不妨碍该房地在过去几十年享有特权和豁免。俄罗斯联邦代表也不同意东道国提出的论点，即该房产获得免税地位的依据是 1964 年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订立的领事专约，因此，这种地位不能证明它享有外交地位。他指出，该专约第 21 条提到在接受国被用于外交和领事目的的不动产。他回顾说，俄罗斯常驻代表团同其他任何常驻代表团一样，是派驻联合国而不是派驻美利坚合众国的机构。因此，对此类房地适用源于双边关系的限制是不正确的，也违反美国作为东道国的义务。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期望东道国当局表现出诚意并纠正这一局面。该代表说，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将感谢美国代表团为此提供的任何援助，倘若不能得到恰当答复，将对所有常驻代表团和联合国本身创立危险的先例。

26. 东道国代表说，美国根据可追溯到数十年前的同俄罗斯联邦订立的双边安排准予该房产特权和豁免，因此，这些特权和豁免不属于美国根据《总部协定》应承担的义务，或根据《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应承担的义务，这是因为《维也纳公约》条款被默示纳入《总部协定》的规定。他说，美国从未认为该房产是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房舍的一部分。他强调说，在《维也纳公约》中，对代表团房舍的定义是狭义的，他援引《公约》第一条(i)款，该款规定，称“使馆馆舍”者，谓供使馆使用及供使馆馆长寓邸之用之建筑物或建筑物之各部分，以及其所附属之土地，至所有权谁属，则在所不问。他还说，在代表团所在地以外的房地是极为特殊的，并提到《公约》第十二条，该条规定，派遣国非经接受国事先明示同意，不得在使馆本身所在地以外之地点设立办事处，作为使馆之一部分。该代表强调指出，美国没有明示同意俄罗斯联邦在上布鲁克维尔建立作为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一部分的办公设施。他说，俄罗斯联邦在该房产举行招待会的事实不能使其成为代表团的房舍，只有得到东道国的明示同意，房产才能成

为《总部协定》和《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规定的馆舍。东道国代表的结论是，由于这些原因，所涉房地不属于《总部协定》或《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的规定范围，该事项应由美国和俄罗斯联邦以双边方式解决。

27. 中国代表说，依照《总部协定》、《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和国际法其它相关规定，会员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房舍应同使馆馆舍一样不受侵犯，这样的不可侵犯性应受到尊重。中国政府希望有关各方就这一问题进行建设性沟通，找到妥善的解决办法。中国代表团还赞同委员会在上次会议上决定委员会应继续处理此案。

28. 古巴代表说，尊重外交财产非常重要，派驻联合国的代表团和外交官的工作特别敏感，因此，东道国当局尊重《总部协定》对派驻联合国的代表团的工作至关重要。他强调，古巴反对任何可能侵犯馆舍或外交人员的外交豁免的行为，赞成采取任何措施，防止出现会上提到的这类事件。他强调说，东道国有义务在权力范围内采取一切相关措施，根据《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履行国际法律义务。他还说，古巴赞成对话和尊重国际法，这有助于在安全和严格遵守《维也纳公约》和《总部协定》的框架内，使向联合国派驻人员的国家形成更良好的外交关系。最后，古巴代表团谨向所有会员国强调其致力于帮助确保遵守《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维也纳公约》和《总部协定》，并保持透明度，没有任何歧视，且充分尊重会员国的主权和本组织的规则。

2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观察员说，外交使团的豁免、特别是外交馆舍不受侵犯对维持代表团正常工作和派驻联合国代表团独立运作的适当条件至关重要。因此，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邀请东道国与俄罗斯联邦密切协商，履行确保尊重所涉房地外交豁免的责任。

30. 尼加拉瓜观察员说，尊重外交馆舍对派驻联合国的外交使团的工作至关重要，东道国当局适当尊重《总部协定》也是如此。她指出，东道国有义务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根据《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履行国际法义务。最后，尼加拉瓜观察员说，尼加拉瓜代表团认为，应在国际法框架内始终保持建设性对话和尊重，使其促进在国际法框架内形成向联合国派驻人员的国家间的良好外交关系。

31. 俄罗斯联邦代表说，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仍然坚定地认为这一事项完全属于委员会的工作范围，如果在近期不能找到解决办法，请委员会继续处理这一问题。

32. 主席说，这是一个依然令人严重关切的敏感问题，特别是对俄罗斯联邦而言。与此同时，他对东道国为解决这些关切问题所做的努力表示赞赏，他表示相信，将本着合作精神并依照国际法适当解决这些问题。他确认委员会将继续处理此案。

33. 在第 282 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指出，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谨再次提请委员会注意一个委员会业已处理的紧急事项，即就位于纽约州长岛上布鲁克维尔的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的一部分馆舍的问题，美国公然违反了其根据国际法应承担的义务。他谨回顾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在委员会第 280 和 281 次会议上已说明的事实和法律情况，并提供了一份摘要，详情如下：2016 年 12 月，美国当局实际扣押了俄罗斯联邦拥有的一处供其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使用的设施。东道国在委员

会宣布临时占有这些房舍，此后，代表团人员无法进出该房舍，哪怕是进行维护和应急工作。进出和返还这处房产的请求遭到拒绝，也未就此做出解释。令人啼笑皆非的是，与此同时，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继续收到该房地产的公用事业费用账单，代表团已迅速将其转交给了美国驻联合国代表团。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已在委员会先前会议上请东道国解释将在何时支付发票和罚款。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还请解释为什么水电使用量增加，目前谁在占用房地，谁可获准进出房地。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尚未得到答复。

34. 俄罗斯联邦代表说，这种状况已持续六个多月，从联合国及其会员国常驻代表团业务的角度来看，这是前所未有的。他强调说，所有会员国应认识到，如果委员会和大会不能恰当处理此事，那么，保证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特权和豁免的国际法规则将完全由东道国酌处适用。因此，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要求东道国首先做出正式道歉，解除对所涉房地施加的所有非法限制；其次，向俄罗斯联邦和所有会员国做出此类违反行为不会再次发生的强有力保证；第三，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请委员会提醒东道国注意，需要严格遵守指导会员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用于外交目的的房地产的特权和豁免的各项国际法律规则；第四，委员会反对东道国滥用东道国地位的做法，反对任何力求对会员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包括其馆舍和人员)施加完全源于同美国的双边关系的限制的作法。

35. 俄罗斯联邦代表谨明确陈述其代表团的立场，即东道国对该房地遭受的任何损害或损失负有全部责任。他还请委员会在将提交的委员会报告中除讨论内容外，还提出适当建议，其中应至少反映他刚才提到的几点。

36. 东道国代表说，东道国政府依然致力于通过双边会谈解决俄罗斯联邦代表提出的问题。在这方面，他指出，两国政府继续通过既定机制，直接讨论这些问题。

37. 中国代表说，中国代表团希望双方加强协调和谈判，以根据指导特权和豁免的有关原则找到解决办法，同时适当考虑国际法规定的外交馆舍的地位，包括不受侵犯权原则。

38.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观察员说，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一直支持俄罗斯联邦解决这一问题的要求，并赞同俄罗斯联邦就这一事项所做的发言。在这方面，他谨指出，这一问题自 2017 年 1 月以来一直未得到解决，鉴于相关法律文书的明确法律立场，七个月本应足以解决这一问题。

39. 主席重申，该事项提出了严肃的问题，并指出他高兴地了解到为解决这些问题开展了双边接触。他希望确认，委员会将继续处理此事，并希望在下次会议之前取得进展。

40.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第 283 次会议上表示，他希望再次提请委员会注意东道国不遵守其有关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房舍义务的行为。他指出，正如在委员会以往会议上指出的那样，东道国的行动就等于是一种歧视性办法，这是由美国为蓄意恶化与俄罗斯联邦的关系而采取的更广泛行动方针所驱动的，并指出美国正继续滥用其作为联合国东道国的地位。俄罗斯联邦代表说，该房舍基本上仍被东道国当局查封。他希望向委员会通报，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迄今提出了有关进出该房

舍的 20 项请求，均遭到美国国务院拒绝，而且没有做出任何解释。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认为法律和事实情况清楚；显然，东道国的行动公然违反了国际法为其规定的义务，不仅有对于作为联合国会员国的俄罗斯联邦的义务，还有对于整个组织的义务。

41. 俄罗斯联邦代表说，根据委员会惯例，下一步应该是在委员会报告，包括建议和结论中发出清晰明确的信号。这些建议应该包括，例如，要求东道国取消有关俄罗斯外交馆舍的所有限制，就对馆舍造成的损害提供赔偿，并保证此类侵权行为今后不会再次发生。他说，重要的是还要回顾必须遵守关于联合国会员国常驻代表团用于外交目的的房舍的特权和豁免的整套国际法律准则，其中包括《总部协定》、《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相关规定及其他相关文书。他指出，重要的是委员会要确认东道国滥用其地位不可接受，并确认，任何寻求对联合国会员国常驻代表团，包括对其房舍和其他财产强制施加完全因美国双边关系引发的限制不可接受。

42. 俄罗斯联邦代表说，东道国当局处理和延长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工作人员签证的情况也日益恶化，这一点也应该反映在报告中。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准备参与编写委员会的实质建议，并希望秘书长和委员会将继续处理这一严重事项，直至东道国当局停止此案中的违反国际法行为。最后，他希望感谢主席为处理这种情况做出努力，并说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欢迎主席积极参与解决这一问题。

43. 东道国代表说，东道国政府仍致力于通过开展双边讨论来解决俄罗斯联邦代表提出的问题。

44. 古巴代表回顾说，委员会的作用就是帮助确保会员国与东道国之间的问题得到解决。在这方面，他希望指出，必须根据《总部协定》保护外交财产，以便常驻代表团正常运作，其外交人员正常履行职能。

45. 中国代表说，根据国际法的有关规定，会员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房舍同使馆馆舍一样，享有同样的不得侵犯权，对此应予以尊重。他强调指出，委员会应该在全面了解所有事实的基础上认真考虑俄罗斯联邦陈述的立场，并强调指出委员会可在必要时就相关问题征求联合国法律顾问的意见。

46. 白俄罗斯观察员表示，白俄罗斯政府依然感到关切的是，不久前出现的有关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房舍的情况尚未得到解决，并在发言中回顾，在委员会上一次会议上，白俄罗斯代表团敦促双方就此事找到可以接受的妥协。他还希望支持古巴和中国所说的相关内容，即东道国在确保驻联合国代表团顺利无阻地运作，进而帮助确保本组织的整体正常运作方面发挥特殊的作用。

47. 尼加拉瓜观察员表示，尊重外交财产对于驻联合国代表团的工作至关重要，不应该允许侵犯外交豁免权的行为，无论此类行为是涉及财产还是外交人员，并表示应该采取一切措施，确保防止此类行为发生。她回顾说，东道国有义务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履行《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规定的国际法义务。尼加拉瓜观察员最后指出，尼加拉瓜政府认为，应该按照国际法给予尊重并在国际框架内开展对话，因为这样必然会使驻联合国代表团更好地运作。

48. 苏丹观察员说,《总部协定》、《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和《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是就所提出的问题开展任何讨论的依据,并说为所有驻联合国代表团提供适当条件,使其能适当履行职能,符合东道国、联合国和所有会员国的利益。在这方面,他希望表示赞赏东道国所作努力,并期待东道国将本着合作精神,依照国际法解决在委员会本次会议和以往会议上提出的所有问题,包括俄罗斯联邦提出的问题。

49. 主席表示注意到俄罗斯联邦代表和东道国代表所作发言以及所有其他代表和观察员的发言。他指出,大家都同意在目前这种情况下,特权和豁免问题具有重要性和敏感性,但是该问题仍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就此双方依然对所涉财产的法律地位和适用的法律制度持不同意见。他鼓励双方继续进行双边接触,以解决这一问题,并利用他的援助。他说委员会将继续处理此事,并希望委员会在下次会议上了解到所取得的进展。

50. 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除其他外,东道国在 2016 年 12 月 29 日的照会中牢固确立并明确确认了作为代表团房舍的财产的法律地位,包括相关特权和豁免规定。他感谢主席为处理有关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房舍的情况做出努力,并重申俄罗斯联邦代表团欢迎主席做出他认为适当和有益的努力。

51. 主席感谢俄罗斯联邦代表的发言,并确认他随时准备与有关各方接触,以便找到正确的前进方向。同时,委员会将继续处理此事。

52. 俄罗斯联邦代表在第 284 次会议上告知委员会,在与东道国解决委员会以往会议上讨论的有关俄罗斯联邦常驻代表团在上布鲁克维尔的房舍问题方面没有取得进展。鉴于委员会目前正着手完成其报告,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呼吁将这一问题适当地反映在报告所载建议和结论中。

53. 古巴代表指出,尊重外交财产对于会员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及其外交官的工作至关重要,而且尤其敏感,因此东道国当局尊重《总部协定》至关重要。她强调指出,古巴代表团不接受任何可能侵犯房舍和(或)外交人员外交豁免的行为,并表示东道国当局有义务采取权力范围内的一切相关措施,根据《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履行其国际法律义务。

54. 中国代表表示,关于俄罗斯代表团提出的问题,中国坚持其在以往会议上表述的立场。

55. 主席感谢各位代表所作发言。他告知委员会,他已就此问题与相关代表举行了非正式讨论;并说他对这些讨论感到鼓舞,但情况仍暂时没有变化。他敦促各方继续就此问题进行双边接触,并利用其认为适当的主席援助。他确认,与此同时,委员会将继续处理此事。

## B. 代表团的安保及其人员的安全问题

56. 在第 281 次会议上,巴勒斯坦国观察员说,她希望提出一项关于巴勒斯坦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代表团的安保及其人员的安全问题。观察员解释说,代表团房舍和大使官邸位于同一栋建筑内,因此楼内总是有外交官,并随后告知委员会,

最近几个月代表团门前举行了两次抗议活动。她在提及这些抗议活动的细节时说，代表团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通知纽约市警察局和美国国务院，有正在计划举行的抗议活动。她说，警察直到抗议即将结束时才抵达现场；国务院的一名代表在场时，抗议者吵吵闹闹，堵住入口和出口，砰砰地打门，并且给代表团打了一个小时的电话。关于第二次抗议，她说，4 月 17 日，国务院就另一次抗议活动通知了纽约市警察局和代表团。警察和国务院代表当时都在场，但是警察再次允许抗议者堵住进出大楼仅有的两道门，时间长达三个多小时。根据巴勒斯坦国代表团对适用法律的了解，阻挡建筑进出口是非法行为，警察局有责任确保法律得到执行和尊重。巴勒斯坦国代表团认为，在两次抗议期间，警察应该自始至终都在场，并且至少警察应该在街对面设立路障，引导抗议者至合适地点，防止他们堵住该建筑的所有进出口，从而引发安全危险并对代表团、代表团人员以及大使的家人造成不必要的威胁。她指出，2015 年 10 月曾发生过一次类似事件，此后代表团一直与国务院和纽约市警察局不断沟通。她表示，经证明，这些沟通有助于与国务院开展合作，但是巴勒斯坦国代表团在警察局应对代表团的安全威胁及其执行适用于这种情况的相关法律方面依然面临挑战。她说，巴勒斯坦国代表团就各起事件与美国代表团代表进行了联系，他们一直愿意协助处理所提及的关切。巴勒斯坦国代表团感谢东道国愿意帮助解决这一问题，并将继续与其合作，希望防止今后事件的发生。她希望指出，美国新政府正在推动恢复中东和平进程；鉴于阿巴斯总统计划下星期访问华盛顿特区，与特朗普总统会面，巴勒斯坦国代表团对代表团房舍及其人员的安全和安保极为关切。她最后说，巴勒斯坦国代表团将继续与东道国和作为东道国关系委员会主席的塞浦路斯紧密合作，以解决这些安全问题，并防止今后事件的发生。

57. 东道国代表说，东道国代表团一直与巴勒斯坦国常驻观察员代表团开展非常密切的合作，设法解决出现的任何问题，并希望向巴勒斯坦国观察员保证，他本人及纽约市国际事务专员将继续与观察员代表团沟通，努力确保她所提及的事件不会再次发生。

58. 主席欢迎东道国为解决巴勒斯坦国观察员提出的严重问题正在开展建设性努力，并希望问题很快得到解决。

### C. 东道国发放的入境签证

59. 在第 281 次会议上，津巴布韦观察员表示该国政府关切东道国自 2017 年年初以来向出席联合国会议的代表团发放签证的延误。他告知委员会，由于上述延误，两名津巴布韦政府部长无法出席妇女地位委员会和人人享有可持续能源论坛的会议。他表示，津巴布韦政府希望这种情况不会成为今后的趋势，并要求东道国协助确保代表团可不受阻碍地参加联合国会议。

60. 东道国代表表示愿意予以协助，并敦促所有驻联合国代表团就此类事项与美国驻联合国代表团直接联系。他敦促所有驻联合国代表团提醒各自首都，需要在会前尽早申请签证，以便在出现问题时有足够时间解决问题。

61. 主席欢迎东道国代表作出的保证以及美国驻联合国代表团努力解决会员国对签证事项的关切。

62. 在第 282 次会议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观察员表示，在向朝鲜驻联合国代表团外交官及其家属以及派往大会和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其他会议的朝鲜代表团发放入境签证方面一直存在延误。他指出，美国国务院要求外交官及其家属在签证到期前 40 天申请延长入境签证，但指出朝鲜驻联合国代表团的外交官即使在签证到期前 40 多天就提出延期申请，还是只能在原签证到期两个月后才得到签证延期。他还解释说，派往大会和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其他会议的朝鲜代表团通常在离境前一两天才拿到美国入境签证，这造成了许多差旅方面的困难。因此，朝鲜驻联合国代表团要求委员会采取坚定立场，制止美国政府在发放此类签证时出于政治动机针对主权国家设置障碍。

63. 东道国代表表示，必须与东道国驻联合国代表团建立沟通渠道，以便在早期阶段就签证发放的任何问题进行讨论。他敦促遭遇签证发放延误的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及其他驻联合国代表团与美国驻联合国代表团及负责签证发放和延期的单位联系。

64. 主席表示，委员会在其建议和结论中希望东道国继续加紧努力，确保向会员国代表及时发放入境签证。在这方面，委员会赞赏美国驻联合国代表团的东道国事务办公室努力解决会员国的关切问题。

65. 在第 283 次会议上，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俄罗斯驻联合国代表团在代表团雇员申领新签证或延长现有签证方面也面临困难。他告知委员会，迄今为止，包括高级外交官及其家属在内的 8 名雇员在一个半月到几个月的时间内无法获得新签证或延长现有签证，这正在影响俄罗斯驻联合国代表团的工作。

66. 东道国代表表示，就发放签证事项而言，东道国驻联合国代表团最近组织了一次会议，安排各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所有行政人员与美国政府处理签证和有关事项的人员进行会晤，从而确保各国国家元首和外交部长及代表团能够进入美国并参加大会的高级别部分活动。他指出，东道国提供了很多关于后勤工作的资料，包括签证申请资料。在这方面，他向所有驻联合国代表团再次强调，如果觉得在签证发放方面出现延误或其他问题，应直接联系美国驻联合国代表团寻求协助。

67. 俄罗斯联邦代表表示，他谨澄清，俄罗斯联邦在发放签证方面遇到的困难与短期赴联合国出席会议的人员无关，而是涉及每次申请签证延期都要等待数月的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工作人员，以及需要加入俄罗斯代表团以替换离任工作人员的人士。他重申，这一情况对俄罗斯代表团的正常运作产生了令人极为遗憾和不快的影响。

68. 主席表示注意到俄罗斯联邦代表就签证问题所作发言。他回顾说，委员会在其建议和结论中一直坚持希望东道国继续加紧努力，确保向会员国代表及时发放入境签证。



69. 在第 284 次会议上，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观察员表示，该国代表团关切东道国对委内瑞拉政府官员实行旅行限制，其中还针对赴联合国总部所在地纽约市参加联合国会议的委内瑞拉外交部的外交人员。在这方面，她指出了东道国 2017 年 9 月 24 日宣布的关于限制委内瑞拉人入境的近期决定以及向委内瑞拉代表发放签证存在的延误。此类限制委内瑞拉官员行动并阻止他们在总部工作的措施是出于政治动机，违反了《总部协定》、《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和《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体现的国际法。她敦促委员会要求东道国取消上述措施，以便委内瑞拉官员能充分参与联合国工作。她请求委员会要求东道国解除对委内瑞拉官员的限制，保证他们能赴纽约市参加联合国会议并及时向他们发放签证。

**D. 关于执行《联合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关于联合国总部的协定》、包括东道国发放入境签证所引发问题的审议和建议以及特权和豁免问题——《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及其他有关文书**

70. 在第 282 次会议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观察员表示提请委员会注意美国当局最近的挑衅行为。他告知委员会，2017 年 6 月 16 日下午 4 时 30 分，在纽约市的肯尼迪国际机场，出席 6 月 13 日至 15 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残疾人权利公约》缔约国会议第十届会议后回国的朝鲜代表团一名成员的外交包裹被强行扣留。持外交护照的三人代表团当时完成了护照管控和安保程序并在闸口等候登机，不明身份人员上前表示可提供特别协助，并在其他乘客登机前将代表团带至飞机机门。在机门处，包括一些自称美国国土安全部官员和警务人员在内的 20 多人从朝鲜代表团手中暴力扣留外交包裹及一台摄像机等个人物品。该观察员说，朝鲜政府清楚地知道，美国当局的挑衅是专门针对朝鲜代表团的有预谋行为。朝鲜政府将这一行为视为恶意挑衅和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主权的不可容忍的侵犯行为，并予以强烈谴责。该观察员回顾说，《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第 27 条明确规定外交邮袋不受侵犯并得到保护。他确认，上述外交包裹的制作符合国际规则，而且美国当局并未解释为何拿走这些包裹。他还告知委员会，美国迄今尚未交还这些包裹。该观察员指出，美国国务院在扣押外交包裹后进行了正式道歉，但持续以各种借口拖延了一个多月，不交还包裹。该观察员说，这一行径证明美国对朝鲜的敌对政策多么鲁莽和卑鄙。他向委员会转达了朝鲜政府的观点，即一个主权国家的外交官在作为联合国总部所在地及大会等国际会议地点的纽约被抢走外交邮袋，这表明美国是一个罪行累累的流氓国家。他再次强调，朝鲜政府认为这一行径是侵犯朝鲜主权的不可容忍的行为而且严重违反国际法，并强烈谴责。他回顾说，委员会的任务是按照国际法确保派驻联合国的各国使团的安全、特权和豁免，并请求委员会就这一事件后果追究美国当局的责任，同时采取切实措施防止再次发生此类侵犯会员国主权的行径。

71. 东道国代表表示，作为联合国东道国，美国非常重视其义务和责任。他确认美国当局在肯尼迪机场拿走了属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两个包裹，但美国政府的立场是，这些包裹没有资格得到外交邮袋待遇，因为它们不符合可获得高度保护的外交邮袋所需达到的必要标准。该代表表示，美国当局将继续努力解决这一问题。

72.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观察员表示，发生的这一事件是不寻常现象，美国政府没有下令对派往联合国会议的每个代表团发动此类袭击。他说，这一事件侵犯了会员国主权并违反国际法，无法以任何方式辩解。他表示，美国应对其犯罪行为负责，正式道歉并立即交还外交包裹。

73. 主席表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观察员所述事件是涉及会员国驻联合国代表的严重问题。他欢迎东道国代表作出保证，即东道国当局打算以建设性方式解决问题。他敦促双方就解决这一事项进行建设性接触，并表示将与双方就主席可提供的任何协助进行磋商。

74. 古巴代表欢迎主席所建议的办法。他表示，对外交官和外交邮袋的处理是一个重要问题，东道国当局必须尊重《总部协定》条款，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按照《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履行义务。他还表示不应侵犯外交官的特权和豁免，并希望不会再次发生此类事件。他还重申古巴政府承诺与委员会全体成员合作，确保透明和充满尊重地遵守《维也纳公约》和《总部协定》的规定，并全面保持与东道国的关系。

75. 中国代表表示，就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观察员提出的严重事项而言，按照《总部协定》、《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及《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会员国派驻联合国主要机构和附属机构及派往联合国会议的代表在执行公务和往返会议地点的旅程期间应享有人身不受逮捕且私人行李不受扣押的豁免权，并有权通过快递和邮袋发送和接收信件。

76.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观察员回顾说，必须尊重联合国及派驻联合国的外交使团的特权和豁免。他表示，外交使团的豁免权、特别是外交馆舍的不受侵犯权对维持会员国代表团开展正常工作及派驻联合国代表团进行高效运作所需的适当条件至关重要。他指出，虽然东道国在尊重外交使团的特权和豁免方面做出了一些努力，但东道国工作人员在一些情况下可能忽视了外交法规，因而需要根据适用的法律适当调查和纠正此类违规事件。该观察员还回顾说，保护往返于联合国总部的人员、尊重外交邮袋的豁免权和私人行李免遭扣押的豁免权，以及东道国按照义务迅速及时发放签证是《总部协定》和《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所载的东道国核心义务。他还强调，无论美国与有关国家的关系如何，都必须保证外交官得到保护。因此，他请东道国履行责任，确保尊重外交特权和豁免。

77.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观察员赞扬委员会、主席和东道国努力处理就影响到各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工作的事项向委员会提出的许多问题和关切。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团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观察员报告的不幸事件感到关切和震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代表团完全支持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观察员的要求，即应对参加联合国会议的代表团成员的外交豁免权遭到侵犯一事作出解释和明确道歉，归还无正当理由没收的外交包裹，并保证不会重犯。他还回顾美国政府保护会员国常驻代表团及其代表团的特权和豁免的责任和义务。他敦促委员会根据《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和《总部协定》，努力解决与特权和豁免有关的这些问题和其他问题，并要求东道国勇于开放地处理会员国的关切问题。

78. 在第 284 次会议上，东道国代表通知委员会，美国政府于 2017 年 7 月 16 日归还了美国官员 6 月 16 日在肯尼迪机场从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一个代表团收走的两个包裹。因此，美国政府现在认为此事已经了结。

79. 主席注意到东道国代表转递的资料，并对这一积极结果表示欢迎。

#### **E. 东道国的旅行管制**

80. 在第 283 次会议上，古巴代表指出，对驻联合国外交官的行动限制是一种具有政治动机的歧视性行为，违反了东道国根据《总部协定》承担的义务和外交关系方面的习惯国际法。他强调，要求来自包括古巴在内的若干会员国的人员不得逾越从纽约市哥伦布环形广场起算方圆 25 英里范围这一限制，对各常驻代表团有效履行外交职能造成了困难，应立即取消。他呼吁对话和尊重国际法，这将有力促进在安全框架内，在严格遵守《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和《总部协定》的基础上，更好地发展各驻联合国代表团之间的外交关系。他指出，古巴常驻代表团继续致力于与委员会所有成员共同努力，以实行《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维也纳公约》和《总部协定》的有关规定，并以透明、无歧视和充分尊重所有国家主权和本组织的方式开展工作。

81. 主席说，关于古巴代表提出的地域限制问题，他谨回顾，委员会一直敦促东道国取消剩余的旅行限制，在委员会上次报告(A/71/26)的建议和结论部分也提出了这一要求。他相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友好的建设性精神，根据国际法，在其职权范围内讨论和解决有关问题，东道国也将继续尽其所能满足所有会员国的需要，并解决它们的关切问题。

82. 在第 284 次会议上，古巴代表说，古巴代表团要重申，东道国对驻联合国外交官的行动限制是一种具有政治动机的歧视性行为，违反了东道国根据《总部协定》承担的义务和外交关系方面的习惯国际法。她强调，要求来自包括古巴在内的若干会员国的人员不得逾越从纽约市哥伦布环形广场起算方圆 25 英里范围这一限制，对受影响的常驻代表团有效履行外交职能造成了困难，应立即取消。在这方面，她呼吁对话和尊重国际法，这将有力促进在安全框架内，在严格遵守《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和《总部协定》的基础上，更好地发展各驻联合国代表团之间的外交关系。她还强调，古巴常驻代表团继续致力于与委员会所有成员共同努力，以实行《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维也纳公约》和《总部协定》的有关规定，并以透明、无歧视和充分尊重所有国家主权和本组织的方式开展工作。

83. 主席感谢古巴代表的发言。他指出，委员会注意到古巴表达的立场，并回顾，委员会一直要求东道国取消剩余的旅行限制。

#### **F. 东道国的活动：为联合国大家庭成员提供帮助的活动**

84. 在第 282 次会议上，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观察员提出了与银行账户有关的一个单独事项。他承认美国政府在这个问题上作出了巨大努力，但告知委员会，美国政府仍在不断关闭常驻代表团外交官的银行账户。此外，银行也在代表美国财政部和外国资产管制处发函并直接打电话，向其代表团成员询问极不寻常的问题。

他说，所问问题包括：“你在哪里花的这笔钱？”，“你从哪里得到这笔钱？”，“谁收到了这笔钱？”，“支票是写给谁的？”，“如果还有其他方式支付工资，为何薪金要以现金领取？”他指出，虽然银行声称是美国当局要求询问这些问题的，但美国当局却表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对美国的制裁有一定的豁免。在这方面，他谨指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并不认为这是适当的制裁措施，因为这些措施是美国对该国的单方面行动。

85. 东道国代表说，他将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观察员密切合作，解决这些问题，并确保资金可以转移，银行机制可以按照预期的方式运作。他还表示，他知道许多代表团已收到政府有关部门的这些调查问卷，这并不针对任何特定代表团，而只涉及国际银行业务。

86. 主席注意到东道国代表所作的保证，并表示他可以根据需要提供协助。

87. 在第 284 次会议上，中国代表说，中国代表团要感谢东道国和纽约市市长在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高级别会议期间向会员国提供的设施和后勤支持。包括外交礼仪在内的全面安排使包括中国代表团在内的所有代表团有效地参与了当周的各项计划中活动。

88. 主席对东道国、纽约市以及会员国代表给予的合作表示感谢。谈到与东道国和有关会员国代表举行的许多非正式会议以及会员国之间的双边会议时，他表示希望东道国继续尽全力解决会员国提出的关切问题。

#### 四. 建议和结论

89. 在 2017 年 10 月 20 日第 285 次会议上，委员会核准了以下建议和结论：

(a) 委员会重申《联合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关于联合国总部的协定》以及 1961 年《维也纳外交关系公约》和 1946 年《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的各项规定；

(b) 考虑到为派往联合国的会议代表团和常驻代表团维持适当条件符合联合国和所有会员国的利益，委员会肯定东道国为此作出的努力，并期待本着合作精神，依照国际法妥善解决在委员会会议上提出的所有问题，包括下文所述问题；

(c) 委员会指出，遵守特权和豁免非常重要。委员会在这方面强调，对于赴联合国代表团和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公务活动，第 89 (a) 段所列文书的执行不得受东道国的双边关系所引起的任何限制的影响。委员会强调，需通过谈判解决在这方面可能出现的问题，使派往联合国的会议代表团和常驻代表团能够正常运作。委员会促请东道国继续采取适当行动，例如培训警察、安保、海关和边检官员，以期保持对外交特权和豁免的尊重。如果发生违规情况，委员会促请东道国确保依照适用法律，对此类个案进行妥善调查，并采取补救措施；

(d) 考虑到派驻联合国代表团的安保及其人员的安全是其有效运作的必要条件，委员会肯定东道国为此作出的努力，并期待东道国继续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防止代表团的运作受到任何干扰；

(e) 委员会回顾根据国际法，特别是本报告第 89 (a) 段所列文书，适用于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房地之特权和豁免，并回顾东道国遵守这些特权和豁免的义务。委员会注意到东道国据称违反这些义务的情况以及各代表团对此表达的关切。委员会敦促东道国处理这类指称的违反行为，取消与常驻代表团的房地适用的特权和豁免不符的任何限制，并在这方面确保遵守这些特权和豁免。委员会将继续处理这些事项，并期待本着合作精神，依照国际法适当处理这些问题；

(f) 委员会注意到各常驻代表团继续执行《外交车辆停放方案》，并将继续处理此事，以期继续确保以公平、非歧视、有效、且因此符合国际法的方式妥善执行该方案；

(g) 委员会请东道国继续提请纽约市官员注意关于常驻代表团或其工作人员所遇其他问题的报告，以求改善他们的运作环境，促进遵守涉及外交特权和豁免的国际规范，并请继续就这些重要问题与委员会协商；

(h) 委员会回顾指出，依照大会第 2819 (XXVI) 号决议第 7 段，委员会应审议在执行《总部协定》方面产生的问题，并将情况告知东道国；

(i) 委员会期待东道国继续加强努力，确保按照《总部协定》第四条第 11 节的规定向会员国代表发放入境签证，以便他们能及时赴纽约履行联合国公务，包括参加联合国正式会议，并注意到一些代表团要求缩短东道国对发放会员国代表入境签证所需时间方面的规定，因为这一时间规定给会员国充分参加联合国会议造成了困难；委员会还期待东道国继续加强努力，酌情为会员国代表参加联合国其他会议提供便利，包括发放签证。委员会还将继续处理委员会会议上提出的与入境签证有关的具体问题，期盼有关方面本着合作精神并遵照国际法适当处理这些问题；

(j) 关于东道国针对某些常驻代表团人员和秘书处某些国籍工作人员发出的旅行规定，委员会敦促东道国取消余留的旅行限制，并在这方面注意到秘书长报告中反映的受影响会员国的立场，同时注意到东道国的立场；

(k) 委员会强调，常驻代表团及其人员和秘书处工作人员必须履行财政义务；

(l) 委员会强调，各常驻代表团和联合国需得到合适的银行服务，并预期东道国将继续协助派驻联合国的各常驻代表团及其工作人员获得此类服务；

(m) 委员会欢迎不是委员会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参与委员会的工作。委员会还欢迎秘书处对委员会工作所做的贡献，并强调这种贡献十分重要。委员会深信，各方合作加强了委员会的重要工作；

(n) 委员会再次感谢美国驻联合国代表团主管东道国事务的代表、美国代表团东道国事务科和外交使团办公室以及地方部门特别是市长国际事务办公室参加委员会会议；

(o) 委员会赞赏主席为解决向委员会提出的问题所作的努力，并在这方面鼓励会员国在需要时利用他的帮助。

## 附件

### 供委员会审议的专题清单

1. 代表团的安保及其人员的安全问题。
  2. 审议在执行《联合国与美利坚合众国关于联合国总部的协定》方面产生的问题并提出建议，包括：
    - (a) 东道国发放的入境签证；
    - (b) 加快移民和海关程序；
    - (c) 免税。
  3. 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及其人员的责任，特别是债务索偿问题以及解决相关问题应遵循的程序。
  4. 外交人员和秘书处工作人员的住房。
  5. 特权和豁免问题：
    - (a) 特权和豁免的比较研究；
    - (b) 《联合国特权和豁免公约》和其他相关文书。
  6. 东道国的活动：为联合国大家庭成员提供帮助的活动。
  7. 交通：使用机动车辆、车辆停放及有关事项。
  8. 保险、教育和健康。
  9. 联合国大家庭在东道市的公共关系以及鼓励大众媒体宣传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职能和地位的问题。
  10. 审议并通过委员会提交大会的报告。
- 

